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公告编号：临 2026-057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 104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3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3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61,520,02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761,520,02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1154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4.11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雪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此次股东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9,056,925	99.2293	653,410	0.6545	116,000	0.1162
普通股合计	99,056,925	99.2293	653,410	0.6545	116,000	0.1162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备案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98,812	99.9590	597,810	0.0339	123,400	0.0071
普通股合计	1,760,798,812	99.9590	597,810	0.0339	123,400	0.0071

3、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议案名称：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74,412	99.9576	589,510	0.0334	156,100	0.0090
普通股合计	1,760,774,412	99.9576	589,510	0.0334	156,100	0.0090

3.02 议案名称：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73,212	99.9576	584,710	0.0331	162,100	0.0093
普通股合计	1,760,773,212	99.9576	584,710	0.0331	162,100	0.0093

3.03 议案名称：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53,112	99.9564	604,510	0.0343	162,400	0.0093
普通股合计	1,760,753,112	99.9564	604,510	0.0343	162,400	0.0093

3.04 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51,112	99.9563	596,310	0.0338	172,600	0.0099
普通股合计	1,760,751,112	99.9563	596,310	0.0338	172,600	0.0099

3.05 议案名称：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19,712	99.9545	628,610	0.0356	171,700	0.0099
普通股合计	1,760,719,712	99.9545	628,610	0.0356	171,700	0.0099

3.06 议案名称：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50,712	99.9563	597,610	0.0339	171,700	0.0098
普通股合计	1,760,750,712	99.9563	597,610	0.0339	171,700	0.0098

3.07 议案名称：修订《董事和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503,512	99.9422	841,610	0.0477	174,900	0.0101
普通股合计	1,760,503,512	99.9422	841,610	0.0477	174,900	0.0101

3.08 议案名称：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75,412	99.9577	579,010	0.0328	165,600	0.0095
普通股合计	1,760,775,412	99.9577	579,010	0.0328	165,600	0.0095

3.09 议案名称：修订《网络投票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749,312	99.9562	601,810	0.0341	168,900	0.0097
普通股合计	1,760,749,312	99.9562	601,810	0.0341	168,900	0.0097

4、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60,248,112	99.9277	1,132,210	0.0642	139,700	0.0081
普通股合计	1,760,248,112	99.9277	1,132,210	0.0642	139,700	0.008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99,056,925	99.2293	653,410	0.6545	116,000	0.1162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备案登记的议案	199,105,125	99.6390	597,810	0.2991	123,400	0.0619
3.01	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	199,080,725	99.6268	589,510	0.2950	156,100	0.0782
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199,079,525	99.6262	584,710	0.2926	162,100	0.0812
3.03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199,059,425	99.6162	604,510	0.3025	162,400	0.0813
3.04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199,057,425	99.6152	596,310	0.2984	172,600	0.0864
3.05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99,026,025	99.5994	628,610	0.3145	171,700	0.0861
3.06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99,057,025	99.6150	597,610	0.2990	171,700	0.0860
3.07	修订《董事和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98,809,825	99.4913	841,610	0.4211	174,900	0.0876
3.08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199,081,725	99.6273	579,010	0.2897	165,600	0.0830
3.09	修订《网络投票管理制度》	199,055,625	99.6143	601,810	0.3011	168,900	0.0846
4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198,554,425	99.3634	1,132,210	0.5665	139,700	0.0701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备案登记的议案》；

2. 以普通决议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制定《董事和高级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修订《网络投票管理制度》《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3.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天津建龙钢铁实业有限公司、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青海西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青海捷传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萱、韩伟宁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西宁特钢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出席及列席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88379　　证券简称：华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2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4,893,041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4,893,041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2026 年 2 月 26 日，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7 号），同意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4,893,041 股已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限售股份，限售期为 6 个月，涉及 12 名限售股股东，对应限售股数量为 4,893,04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5.15%，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发行对象共 12 名，均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发行对象因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应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4,893,041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21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60,068	1.22%	1,160,068	0
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29,407	1.29%	1,229,407	0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82,082	0.72%	682,082	0
4	吕俊	147,528	0.16%	147,528	0
5	湖南轻盐晟富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湘盐晟富焕启 1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80,132	0.40%	380,132	0
6	大连海融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2,117	0.18%	172,117	0
7	国泰民福投资有限公司	221,293	0.23%	221,293	0
8	许永杰	148,020	0.16%	148,020	0
9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162,281	0.17%	162,281	0
10	海南顺弘重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528	0.16%	147,528	0
11	湖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95,057	0.31%	295,057	0
12	厦门铧昊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铧昊价值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47,528	0.16%	147,528	0
合计		4,893,041	5.15%	4,893,041	0

注：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两位小数；总数与各分项数 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向特定对象发行	4,893,041	6
合计		4,893,041	6

特此公告。

杭州华光焊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289　　证券简称：圣湘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区麓松路 680 号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56,905,25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56,905,2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221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221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戴立忠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列席本次会议，经推举，会议由董事彭铸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列席 2 人，公司在任董事彭铸、王善平列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黄强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612,206	99.8859	234,225	0.0911	58,819	0.0230

2、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995,659	95.4098	617,896	4.2122	55,431	0.3780

3、议案名称：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56,654,383	99.9023	175,660	0.0683	75,207	0.029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3,859,930	97.9294	234,225	1.6550	58,819	0.4156
2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对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3,479,647	95.2425	617,896	4.3658	55,431	0.3917
3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3,902,107	98.2274	175,660	1.2412	75,207	0.531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1、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议案 3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出席会议的股东中，关联股东戴立忠、湖南圣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圣维华宁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湖南圣维鼎立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对议案 2 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2,236,264 股不计入该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 1、2、3 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淳枫、黄洁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200　　证券简称：华峰测控　　公告编号：2026-071
转债代码：118071　　转债简称：华峰转债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华控股”）保证向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峰测控”）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 328.94 元 / 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2,208,781 股。

●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芯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八章第二节规定的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经营风险，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本次询价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芯华控股持股比例由 25.41%减少至 24.31%（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公司总股本 201,117,417 股为基数计算），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5%的整倍数。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9 月 7 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1,099,102	25.45%

注：芯华控股持股比例以 2026 年 9 月 7 日华峰测控总股本 200,798,269 股为基数计算。

本次询价转让出让方芯华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芯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超过 5%。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出让方芯华控股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1,099,102	25.41%	2,208,781	2,208,781	1.10%	24.31%
	合计	51,099,102	25.41%	2,208,781	2,208,781	1.10%	24.31%

注 1：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注 2：表格中持股比例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华峰测控总股本 201,117,417 股股份为基数计算。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芯华控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出让方合计持股比例由 25.41%减少至 24.31%（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公司总股本 201,117,417 股为基数计算），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26 年 9 月 11 日，出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减持合计 2,208,78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0%，导致出让方合计持股数量由 51,099,102 股变为 48,890,321 股，持股比例由 25.41%下降至 24.31%（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公司总股本 201,117,417 股为基数计算），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 5%的整倍数。

1.基本信息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667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 9 月 11 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询价转让	2026年 9 月 1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208,781	1.10%
	合计	-	-	2,208,781	1.10%

注 1：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

注 2：表格中持股比例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华峰测控总股本 201,117,417 股股份为基数计算。

3.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天津芯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51,099,102	25.41%	48,890,321	24.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99,102	25.41%	48,890,321	24.31%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51,099,102	25.41%	48,890,321	24.3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99,102	25.41%	48,890,321	24.31%

注：表格中占总股本比例均以 2026 年 9 月 11 日华峰测控总股本 201,117,417 股股份为基数计算。

三、受让方情况

(一)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27,000	0.21%	6个月
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00,000	0.20%	6个月
3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330,000	0.16%	6个月
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62,000	0.03%	6个月
5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50,000	0.02%	6个月
6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7,000	0.003%	6个月
7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77,000	0.09%	6个月
8	摩根士丹利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20,000	0.06%	6个月
9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6,000	0.05%	6个月
10	国联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6,000	0.01%	6个月
1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0,000	0.005%	6个月
12	上海伊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333,781	0.17%	6个月
13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93,000	0.05%	6个月
1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2,000	0.01%	6个月
15	上海非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2,000	0.01%	6个月
16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1,000	0.01%	6个月
17	江西金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	0.005%	6个月
18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	0.005%	6个月
19	厦门抱朴石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	0.005%	6个月
20	深圳骏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	0.003%	6个月
21	宁波宁聚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	0.003%	6个月
合计			2,208,781	1.10%	-

(二)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转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6 年 9 月 7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70%。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 311 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 75 家、证券公司 66 家、保险公司 39 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10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 120 家、期货公司 1 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6 年 9 月 8 日上午 7:15 至 9:15，组织券商收到《申购报价单》50 份，均为有效报价，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已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 50 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 21 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 328.94 元 / 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 220.8781 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询价转让和配售》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84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 0.4242 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17	2026/9/18	2026/9/18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 5 月 7 日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 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4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共计归属的 5,265,366 股限制性股票且已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总股本由 471,566,656 股变更为 476,832,022 股。公司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关于调整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76,832,022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424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2,272,143.73 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9/17	2026/9/18	2026/9/1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公司全部股东类型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无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4242 元；持股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4242 元。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817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执行，该股息红利将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38178 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办理。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现金红利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 0.4242 元。

五、相关价格和比例调整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根据《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 2026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对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股票的授予价格、2026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董事会后续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和上述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如需）及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部分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承诺，其所持有公司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期间公司发生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派息、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限制亦做相应调整。

六、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咨询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7615701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468.24 元 / 股（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467.82 元 / 股（含）。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2026 年 9 月 18 日（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2026 年 8 月 27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含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68.24 元 / 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关于 2026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二、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依据

根据公司披露的《回购报告书》约定“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授权，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如有）后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42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 / 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自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发生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股份 5,265,366 股，并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公司的总股本由 471,566,656 股变更为 476,832,022 股，以此计算拟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02,272,143.73 元（含税），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关于调整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三、回购价格上限调整

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 468.24 元 / 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467.82 元 / 股（含）。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调整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 =（调整前的每股回购价格上限 - 每股现金红利）/（1+ 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因此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流通股未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 0。

综上，公司 2026 年中期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调整的回购每股股份价格上限 =（468.24 元 -0.4242 元）/1=467.82 元 / 股（四舍五入）。

按照资金总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 53.4393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11%；按照资金总额下限、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总数为 42.7515 万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9%。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